

监督索引号 53042300476500000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 五、县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九、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七、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县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 十四、县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 十五、新增资产配置表
- 十六、上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七、部门项目中期规划预算表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传播国际红十字运动知识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宣传、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等法律、法规，遵循《中国红十字会章程》。依法建会、治会、兴会。

2.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兴建和管理备灾救灾设施，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根据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具体情况，在辖区内发出呼吁，依法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及时向灾区和受难者提供急需的人道主义援助。

3.开展人道领域的社会公益服务活动和卫生救护、防病常识的宣传普及、组织社会捐助，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推动无偿献血和非血缘关系骨髓移植工作。推动遗体(器官)捐献工作；开展预防控制艾滋病宣传，关心爱护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患者及其他救助工作；开展其他人道救助工作。

4.开展对公民特别是青少年的人道主义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教育活动。

5.根据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省、市红十字会的部署，参加国际和国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6.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福利事业。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1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

所属单位 0 个。

（三）重点工作概述

1.深入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工作。主动协调有关行业 and 部门，扎实推进重点行业、重点人群的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持续做好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工作，逐步扩大应急救护培训覆盖面，完成全年培训 1 万人次的目标，提高民众应对突发事件的反应能力和现场自救互救能力。

2.积极开展募捐筹资和社会救助工作。加强项目策划，继续设计推出群众所需、红会所能的救助品牌项目，积极募集社会资金，增强人道救助实力。继续深化“红十字博爱送万家”、“博爱救急救助”等工作，加大开展健康服务、大病救助、扶贫帮困等社会救助范围。

3.加强宣传推动。结合世界红十字日、防灾减灾日、世界急救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协调相关单位，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并充分借助各类媒体，应用多种方式，大力宣传红十字运动和红十字会“三救”“三献”核心业务相关知识，加强宣传队伍和阵地建设，整合宣传资源，全力提升红十字会的社会影响力，为红十字事业健康发展营造更好的社会环境。

4.夯实基层组织和红十字阵地建设。积极发挥基层红十

字会的作用，发展壮大红十字会员、志愿者队伍，充分发挥他们在红十字工作中的作用。强化阵地服务功能，用好“红十字服务站”、“红十字救护站”，发挥好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平台作用。

5.加强备灾救灾队伍建设。协助加强县红十字名邦救援队的建设和管理，充分发挥红十字名邦救援队的作用，对救援队开展多种形式的救援技能培训，提高救援能力。加强与县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救援队伍合作，不断提高红十字救援队伍的协同配合和应急处置能力。

6.抓好志愿服务工作。广泛动员和组织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积极参与“湖泊革命”、文明城市创建、疫情防控和健康县城建设等活动，吸引更多社会力量支持和参与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推动全县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7.强化自身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红十字事业发展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强化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铸牢思想根基，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着力构建高效透明规范的体制机制，严格依法治会，增加工作透明度，提高红十字会公信力。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把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贯穿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各方面，全力推动作风转变、效能提升、工作落实。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 1 个；差额供给单位 0 个；定额补助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0 个；参公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22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工勤人员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实有 4 人，其中：财政全额保障 4 人，财政差额补助 0 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车辆编制 0 辆，实有车辆 0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3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79.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9.10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与上年对比部门财务总收入增加 4.00 万元，增长 5.33%，主要原因分析是本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按新标准核算、公务员基本工资调标比去年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79.1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9.1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9.10万元（本级财力79.10万元，专项收入0.00万元，执法办案补助0.00万元，收费成本补偿0.00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0.00万元。

与上年对比部门财务总收入增加4.00万元，增长5.33%，主要原因分析是本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按新标准核算、公务员基本工资调标比去年有所增加。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总支出79.10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79.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10万元，与上年对比部门预算总支出增加5.55万元，增长7.55%，主要原因分析是本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按新标准核算、公务员基本工资调标比去年有所增加；项目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对比项目预算支出减少1.55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分析是部门本年度无项目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红十字事业支出67.16万元，

其中：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 6.9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1601”红十字事业行政运行支出 60.2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五险一金、工会费、福利费、办公费等运转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6.05 万元，其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承担的职工医疗保险。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承担的职工公务员医疗保险。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承担的职工大病医疗补助。

“221”住房保障支出 5.89 万元，其中：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69 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3”购房补贴 0.20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未参加福利分房职工的住房补贴。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经济科目分组（其中：基本支出 79.1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包含：（1）工资福利支出 72.54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8.14 万元、津贴补贴 23.72 万元、奖金 8.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6.9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0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万元、住房公积金 5.6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8 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 万元，其中：办公费 1.01 万元、水费 0.20 万元、电费 0.20 万元、邮电费 0.03 万元、差旅费 0.32 万元、会议费 0.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8 万元、工会经费 0.24 万元、福利费 0.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0 万元。

五、县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

（二）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三）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1 个，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0.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3.4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通海县红十字会无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3.4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7 次，共计接待 38 人次。

减少变化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无。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

行政单位基本支出的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1.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补助工资、其他工资、职工福利费和社会保障费等。

2.公用经费，包括公务费、小型设备购置费和修缮费、业务费和业务招待费等。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通海县红十字会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64 万元，其中：办公费 1.04 万元，水费 0.20 万元，电费 0.20 万元，差旅费 0.32 万元，会议费 0.08 万元，工会经费 0.24 万元，福利费 0.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0 万元，编外人员工资 1.08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08 万元，增长 100.00%，本年度临聘人员工资不在委托业务费里核算，改为在编外人员工资里核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通海县红十字会部门资产总额 10.9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05 万元，固定资产 10.92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0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其中出租资产 0.00 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 0.00 万元。鉴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精准数据，需在完成 2022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汇总，此处公开为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 月上报）资产月报数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300476500111